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附加调查、谈判和辩护费用保险（2022 版）条款

第一条 本条款为工程保险类（以下简称“主险”）的附加险条款，只有在投保了主险的基础上，方可投保本附加险。

第二条 对下列损失或费用，保险人将在明细表规定的赔偿限额外另行支付：

一、对属于本保险合同赔偿范围内的任何索赔人向被保险人追索为索赔而发生的调查、谈判和辩护费用。

二、经保险人事先书面同意而支付的所有的调查、谈判和辩护费用。

三、经保险人事先书面同意对于可能属于本保险合同责任范围内的事故情况进行如调查、审理、处置或其他类似的司法调查等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第三条 每次事故的赔偿限额以及在整个保险期间内赔偿事故的次数由投保人与被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单中载明。

第四条 本附加条款与主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条款为准。